

关于调整招银理财招睿金葵十八月定开 15 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申 购、赎回期规则及取消超短期赎回费的公告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优化客户的申购赎回体验，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银理财”）现对招银理财招睿金葵十八月定开 15 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（产品代码：107235）的申购、赎回期规则进行调整并取消超短期赎回费，本次调整自下一个申购赎回期生效，本申购、赎回期（自 2022 年 8 月 19 日（含）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（含））仍按照原规则执行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调整申购、赎回期/开放期规则

原规则：本产品的开放期/申购、赎回期为每个投资周期结束日前 4 个工作日（含）至该投资周期结束日（含）。开放申购赎回的时间为申购、赎回期内每个工作日的 9:00 至 17:00。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为理财产品申购、赎回日/开放日，每个开放日内的申购、赎回申请将以开放日当日净值进行确认，招商银行在每个申购、赎回日后的第 2 个工作日对投资者申购、赎回申请的有效性进行登记，投资者的赎回资金将在赎回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划转至投资者账户。

调整后规则：本产品的开放日为投资周期结束日。申购、赎回期为开放日的前 4 个工作日（含）至开放日（含）。投资者可在申购、赎回期内首日的 9:00 至末日的 17:00，提交申购、赎回的申请。申购、赎回期内的申请，将以本投资周期结束日（即开放日）的净值进行确认。开放日后的第 2 个工作日为申购、赎回确认日。

二、同时，为了优化客户体验，本产品将取消超短期赎回费。

以上修改详见《招银理财招睿金葵十八月定开 15 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风险揭示书》、《招银理财招睿金葵十八月定开 15 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产品说明书》，该等文件的修订将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（含）生效。

如您不同意以上调整及修改后的理财产品销售文件，可在本理财计划的本次开放期（自 2022 年 8 月 19 日（含）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（含））内每个工作日的 9:00 至 17:00 赎回本理财计划，逾期未赎回或未全部赎回的视为同意并接受前述调整。

感谢您一直以来对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的支持！敬请继续关注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正在销售的理财产品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

2022 年 8 月 17 日